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3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公司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参会3名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剑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18日